

# 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辽服职院发〔2019〕22号

---

## 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2019年专业技术岗位层级内 等级晋升工作的通知

学院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专业技术岗位管理，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及效能，鼓励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脱颖而出，根据国家、省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学院决定开展2019年专业技术岗位层级内等级晋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和原则

#### （一）指导思想

专业技术岗位层级内等级晋升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完善岗位聘用与管理制度，以调整

人力资源结构、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为手段，逐步建立和完善适应学院改革发展需要的人才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在学院改革发展中的支撑作用。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的原则；
2. 坚持精简高效、按岗聘用的原则；
3. 坚持公平公正、择优上岗的原则；
4. 坚持全员参与、逐级晋升的原则。

## 二、范围与对象

1. 晋升对象为学院编制内在岗人员。本次专业技术岗位层级内等级晋升是指已聘正高级岗位的人员晋升专业技术三级岗位，已聘副高级岗位的人员晋升专业技术五、六级岗位，已聘中级岗位的人员晋升专业技术八、九级岗位，已聘初级岗位的人员晋升专业技术十一级岗位。

2. 建立特殊人才绿色通道，对于为学院改革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在学院发展建设进程中发挥重要作用的人员，经学院党委考察认定可优先聘用。

## 三、岗位数额

正高级三级岗位 2 个；副高级五级岗位 1 个，副高级六级岗位 1 个；中级九级岗位 15 个；初级十一级岗位 6 个。

根据申报人员的条件和工作实绩，严格评审，择优聘用，实

际岗位聘用数量可少于上述数额，但不超出上述岗位数额。

#### 四、岗位聘用条件

岗位聘用基本条件按《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专业技术岗位聘用工作实施方案》执行。非教师系列人员按所聘专业技术岗位，参照上级有关文件规定的岗位任职条件，注重考核工作实绩和在学院发展建设中的业绩贡献。

#### 五、程序安排

1. 公布实施方案，报送申报材料。

申报晋升人员须提交下列材料：

(1)《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申报表》；

(2)反映任职期间思想、业务、工作成果及成效的个人总结（3000 字左右）；

(3)证明材料复印件（装订成册），同时提交相应的原件备查；

(4)部门综合评述及推荐意见。

报送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 6 月 3 日。

2. 资格审查和材料初审。

组织人事部负责对申报人条件和资格进行审查，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审核相关申报材料。

3. 民主测评、专家评审。

学院组织全院中层副职以上干部、副高级及以上在岗人员，对申报人进行民主测评。

学院组成 2019 年专业技术岗位层级内晋升评审委员会，对申报人员进行综合评议和排序，根据岗位数额，按照择优聘用的原则提出拟聘人选。

#### 4. 审定拟聘人选并公示。

学院党委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拟聘人选进行讨论，确定拟聘人选公示名单并公示。

#### 5. 确定聘用人员名单，办理备案手续。

公示期内有异议者，按程序进行复议。复议或公示无异议后，按岗位设置及人员聘用相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报上级部门审批备案。

### 六、相关要求

1. 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加强监督，严肃执纪，所有参与者应顾全大局，服从安排。

2. 凡符合岗位晋升条件的人员，均可自愿申报相应岗位，如在规定期限内未报名或未按规定提交材料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受理和认定。

3. 严禁发生拉票贿选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申报人聘用资格，并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4. 相关工作人员与申报人有亲属关系的、或本人参与申报

的，评议讨论时须回避。

## 七、其他

1. 本通知所涉及的年龄、资格、年限、材料等认定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7月1日。

2. 部分条款所涉及的指标内涵以辽宁省教育厅印发的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绩效管理考核相关指标解释为基本依据。

3.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有关政策执行。

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5月24日

---

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组织人事部拟文 2019年5月24日印发

---